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安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24AT12026100875/FS34000120240380 号

甲方: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中保恒杰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所需安保服务项目经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 确定中保恒杰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成交通知书;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
- (3) 响应文件及附件;
- (4)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5)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 (6) 附件一: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安保服务标准》, 附件二: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安保服务考核标准》

2、合同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2.1 服务名称：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安保服务项目且。

2.2 服务内容：

(1) 项目概况：

(1.1) 服务范围：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共有图书馆、教学楼、行政楼、实训楼 1 栋、综合楼、学生公寓 3 栋、运动场等建筑单体，一个大门日常出入口。学院校园安全监控管理。

(1.2) 服务地点：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 56 号

(1.3) 保安执勤时间：负责校园内全天 24 小时安全保卫工作，包括双休日和节假日。

(2) 服务内容：

(2.1) 负责学校大门出入管理、治安巡逻、交通管理、消防巡查、安防等，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2.2) 协同做好校园治安及综合治理工作；

(2.3) 做好学校重大活动期间的安保工作；

(2.4) 按照学校规定的时间对校门、有关楼宇出入口进行开启与封闭的安全检查；

(2.5) 配合公安机关，打击校园内部及责任区的违法犯罪活动。

2.3 服务要求：参照招标文件及附件。

2.4 服务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若本服务期内履约良好，合同到期后，经合同双方同意，且资金到位的前

前提下，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服务价格原则上不变。续签不超过2次。
本合同为第二年合同。

3、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格为（大写）：陆拾玖万捌仟元整（¥698000元）。

3.2 合同价格调整：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不予调整。

4、付款方式

4.1 按照附件二每季度考核并支付一次。

4.2 乙方指定服务费转账的银行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中保恒杰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521067678941000004

开 户 行：徽商银行合肥肥西路支行

5、合同文件和资料的使用

5.1 没有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技术规格和要求、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5.2 没有甲方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外，乙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3.1 款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如果甲方有要求，除了合同本身以外，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5.3 乙方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和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和信息，甲方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

6、知识产权

6.1 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本合同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6.2 如果发生第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所涉及的货物及服务对甲方进行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

6.3 乙方在响应中采用专利技术的,专利技术的使用费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7、联络

7.1 甲方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

7.2 乙方应设乙方代表,负责服务环节的业务协调以及与甲方的联络,并在合同生效后 10 天内向甲方书面提供乙方代表的姓名、职务、联系方式及授权书。

7.3 乙方代表的变更、撤销应获得甲方的书面认可。甲方有权根据乙方代表的工作情况,提出撤换人员的要求。乙方应根据第 7.2 款的要求尽快重新任命上述人员,在新任人员到位前原乙方代表继续承担第 7.2 款的职责。

7.4 买卖双方通过代表联络与履行合同有关事宜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8、计划和报告

8.1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方案。如甲方认为需要调整,乙方应根据要求修改方案。

8.2 乙方应根据供应需求计划,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进度报告。进度报告应包括:

- (1) 服务安排计划;
- (2) 实际完成进度与计划完成进度的比较;
- (3) 如果实际进度比计划进度滞后,应给出原因及改进措施。

9、验收

9.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

验收时间: 参照招标文件及附件要求。

验收地点: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验收方式: 参照招标文件及附件要求。

9.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9.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订《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9.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9.5 如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根据实际情况分阶段出具《验收报告》。

9.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7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也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或甲乙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和误期责任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和误期责任乙方承担。

10、 分包、转包

10.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0.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改变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分包项目和建议的分包人。(如果有)。

11、 违约

11.1 乙方违约

11.1.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0.03%的违约金/次。

11.1.2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7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0.03%的违约金,但累计误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如乙方逾期达到误期违约金最高限额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

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11.2 甲方违约

1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服务成果,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拒付合同价款0.03%的违约金/次。

11.2.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支付逾期价款的0.03%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价款的1%。

11.3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2、 终止合同

12.1 乙方违约终止合同

12.1.1 发生下列情形时,在甲方对乙方违约提出警告无效的情况下,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或未能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12.2 乙方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债务的能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对乙方进行任何补偿。同时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任何权利。

12.3 甲方违约终止合同

如果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乙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提出终止合同。终止合同不免除甲方承担的违约责任。

12.4 甲方终止合同后的结清

因乙方违约或破产,甲方提出终止合同的,在甲方通知乙方终止合同7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有关资料和凭证,按下列方式结清。

(1) 乙方应将一切与合同有关的并已付款的文件、资料交付给甲方。

(2) 如只是合同的一部分被终止,其他部分仍应继续执行。

(3) 如是终止全部合同,甲方应清查各项付款和已扣款金额,包括按合同约定的违约扣款,以及由于终止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违约金额,并做详细说明。

(4) 买卖双方确认上述往来款项和违约金额后,结清合同价款。

(5) 买卖双方未能就终止合同后的结清达成一致而形成争议的,按合同约定办理。

12.5 乙方终止合同的结清

因甲方违约乙方提出终止合同的,在乙方通知甲方终止合同7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有关资料和凭证,按下列方式结清。

(1) 乙方应将一切与合同有关的并已付款的文件、资料交付给甲方。

(2) 乙方应清查已交付的服务的金额, 甲方已支付的金额, 甲方未支付的金额, 以及由于终止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违约金额, 并做详细说明。

(3) 买卖双方确认上述往来款项和违约金额后, 结清合同价款, 甲方应同时退还质量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4) 买卖双方未能就终止合同后的结清达成一致而形成争议的, 按合同约定办理。

13、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提交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履约保证金金额: 壹万叁仟玖百陆拾元整 (¥13960 元)

履约保证金形式: 银行转账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 签订合同之前

13.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合同服务最后一批服务成果验收合格后 7 天。

13.3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服务成果验收合格后 7 天内退还。

13.4 履约保证金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期限延长, 其履约保证金有效期应相应延长。

13.5 发生下列之一者, 则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 (1) 乙方发生违约行为而完全终止合同;
- (2) 乙方不履行实质性的响应承诺。

13.6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或不予退还并不免除乙方对已交付服务的质量责任。

14、不可抗力

14.1 如果合同任何一方受诸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以及任何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受影响的一方应将此类事件的发生通知合同另一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7 天内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14.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合同一方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责任。但该合同方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的情况通知合同另一方。双方由此产生的损失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要求,也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4.3 合同双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延长。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 7 天,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

14.4 因不可抗力终止合同的结清参照第 12.4 款规定办理。

15、税费

15.1 按现行税法规定向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责。

15.2 按现行税法规定向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16、争议的解决

16.1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时，买卖双方应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如在7天内未能解决，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6.2 在争议期间，除存在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履行。

17、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8、合同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甲方和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9、合同附件

按合同协议书规定的合同组成部分作为合同附件。

20、补充条款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卖不得以履行本政府采购合同为由，以广告或其他形式宣称其是政府采购指定供应商或其服务是政府采购指定服务。

21、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具有同等效力。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签 署 页

甲方: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安徽杰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地址: 合肥市包河大道56号

地址: 合肥市庐阳区肥西路1189号
金龙广场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繁昌支行

开户银行: 徽商银行合肥肥西路支行

账号: 12084301040000011

账号: 521067678941000004

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附件一:

安保服务标准

(一) 安保服务标准

1、承担学院门岗管理、昼夜安保巡逻、校区车辆停放管理,配合处置治安、火灾等各类突发事件,维护校园秩序、开展各类大型活动安保,做好校园防火、防盗、防破坏、防事故等安全保卫工作。

2、依据合同,保证执勤人员的数量、质量,严格履行保安工作职能,实行24小时保安服务。建立健全组织机构,派驻具有一定保安管理工作经验的管理者负责保安队的日常教育管理、落实合同约定的服务项目内容及职责,配备一名专职消防安全员。

3、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灾害事故等,要及时处理并报告学校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各类突发事件。

4、配备必要的安保执勤装备,并对装备进行及时的维护和更新,保证其工作状态良好。

5、门岗管理

5.1、校区出入口24小时值岗,实施立岗迎宾服务,并有详细交接班记录。

5.2、建立人员、车辆进出、来客来访接待登记制度,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和管控措施,文明、礼貌、耐心、热情地对待来客。

5.3、认真做好来访人员的有效证件的登记工作。对进入校园的所有外来人员、车辆,必须及时认真盘问,并与有关部门电话联系,经应允后,检查证件(身份证、介绍信等)、进行登记后,方可开门放行。如有特殊情况应及时留滞,并上报业主方。

5.4、加强外来人员和车辆的盘查和管理,对推销、发放广告人员的严格控制,禁止无关人员进出。凡外来临时务工人员、车辆,必须交验安全保卫部核发的“临时出入证”方可允许进入校内指定区域。

5.5、异常物品进、出大门或在校区内异常流动,必须认真盘问,核对实物与“出入证”的品名和数量,查验签名,经学院安全保卫部签字方可开门放行。对危险品、易燃品等要严禁其带入,及时向上级报告;发现异常现象要及时通知有关人员处理。

5.6、凡报警主机报警,要立即查清编号、位置,分清盗警和火警,立即指令巡察人员前往查证,现场处置,及时报告业主方。

5.7、监视监控屏幕,观察校区内人员和物品的异常动向,发现异常,要及时用对讲机呼叫巡察人员,到位进行核查。

5.8、上、下班前、后 15 分钟应在大门口疏导车辆通行。

6、巡查校园周边的围墙,注意有无损毁,有无人员翻越或偷运货物,发现异常要及时制止并报告业主方。

7、巡查校园内各建筑物四周,注意查看建筑物内门窗水电关闭情况,注意有无着火冒烟现象,注意有无撬门撬窗偷盗物品现象,注意人员和物品异常进出情况,注意检查防盗门能否正常关闭。发现异常要及时纠正,及时向业主方报告。

8、巡查校园内汽车、摩托车、电动车、自行车等车辆的停放情况,注意检查车辆有无异常,并指导正确停放。

9、关注路灯、监控摄像机、消防器材、水管、电线、树木等设施的完整、完好,发现异常报告业主方。

10、按程序要求对装修、搬迁及施工人员进行过程监督,对违章作业要及时制止,并联系业主方到现场处理。

11、熟悉服务范围内各种设施的位置,注意公用设施完好情况。发现违章或受破坏,及时处理并向业主方报告;制止来客、外来人员或其他员工的违章行

为：维护服务区区域公共秩序；将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和异常事件记录在《交接班记录表》上，由处理人签字确认。

12、 有义务参加学校要求的各类紧急救援工作，做好防火安全检查，配合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学校并协助处理。

13、 校区发生人员滋事、偷盗、火情等严重情况，应第一时间报告学院责任部门，情况紧急时可先拨打 110 报警，再报告学院责任部门，并注意配合同班警卫积极控制事态发展。校区遇有严重火情，拨打 119 后应注意在大门口迎接、指引消防车进入火点。

14、 保障停车秩序及道路畅通，指挥车辆进、出、按位停放。对停车场内车门未关的车辆，应及时联系车主，发现可疑情况或不安全因素应及时做出处理和报告，并做好记录。

15、 对于特种车辆因公进入服务区，如翻斗车、抽粪车等，须征得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放入，并及时通知相关岗位，指挥车辆在指定区域活动或停放。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物品的车辆进入。

（二）突发事件处理服务标准

1、 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保障和防控体系，全面提高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最大限度地消除突发事件危害，保障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2、 发生影响校区稳定的重大事件、治安案件、安全事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自然灾害等，启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

3、 安排人员每天 24 小时轮流值班备勤，负责协调、处理有关情况，遇有重大突发事件必须迅速向主管部门报告。

4、 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与实施，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与有关政策相一致，与网省公司安全管理规定实际情况相结合。

5、应急处置流程

5.1、先期处置。事件发生后要第一时间向主管部门报告。

迅速派员赶赴现场,会同有关部门,维护现场秩序,及时采取控制、救援、保全等措施,防止事态扩大。

5.2、善后工作。事件处置完毕,做好现场清理、布控、统计、安抚等工作。

(三) 消防安全管理服务标准

1、在服务范围内不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重大火灾责任事故,实现零责任事故的目标。

2、制定消防安全岗位责任制,消防安全管理人及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必须取得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

3、火灾应急预案完善,配合主管单位定期开展消防演习。

4、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巡查、检查制度,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建立消防设备巡查台账。

5、消防安全员消防巡查

5.1、消防安全员每天到岗后要及时询问当天消防情况。如有隐患应及时核实,并逐级汇报。

5.2、每天上岗后及时到学院后勤保障部了解当天安保及消防工作安排。如有新的安排必须安排人员执行。

5.3、消防员协助队长管控好车辆,保持车场及道路的有序流动。

5.4、每周负责对办公楼、教学楼、食堂等公共场所的消防栓、消防器材进行检查,并做好登记工作,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及时报告业主方。

5.5、每天对办公楼、教学楼等的安全出口指示牌、应急灯进行一次检查,发现安全出口指示、应急灯不亮,及时登记,报告业主方。

5.5、协助维保公司对消防栓,灭火器,灭火水带,水枪等定期检修。

(四)、重要活动保障分级标准

专业服务原则上指接待地市公司级会议、活动等。

优质服务原则上指接待省（部）级会议、活动等。

星级服务原则上指接待国家级会议、活动等。

岗位 人员	专业服务	优质服务	星级服务
门岗 保安	1. 学校门单立岗, 确保车辆、人员出入有序。 2. 如遇雨雪, 协助保洁铺设防滑地垫, 准备接待用伞若干。	1. 学校门单立岗, 确保车辆、人员出入有序。 2. 提前1天检查大楼门开关是否正常, 准备立岗台。 3. 大楼门口增设双立岗, 人员戴袖标、耳麦。 4. 提前1天清除指定停放区域的车辆。 5. 如遇雨雪, 协助保洁铺设防滑地垫, 准备接待用伞若干。 6. 做好突发上访应急准备。	1. 学校双立岗, 确保车辆、人员出入有序。 2. 提前1天检查大楼门开关是否正常, 准备立岗台。 3. 大楼门口增设双立岗, 人员戴袖标、耳麦。 4. 提前1天清除指定停放区域的车辆。 5. 如遇雨雪, 协助保洁铺设防滑地垫, 准备接待用伞若干。 6. 安排保安员在来宾经过楼层区域值守, 做好突发上访应急准备。

<p>机 动 、 巡 逻 岗</p>	<p>1. 指挥辖区内交通及停车管理。 2. 通报来宾进出, 防范突发事件。</p>	<p>1. 指挥辖区内交通及停车管理。 2. 通报来宾进出, 防范突发事件。 3. 提前 0.5 小时进行地域性清场, 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接待区域, 接待结束即撤销。 4. 接待区域增设交通疏导员 1 名, 增设 2 个礼仪岗, 接待结束即撤离。</p>	<p>1. 提前 1 天对接待路线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2. 更新横幅。 3. 指挥辖区内交通及停车管理。 4. 通报来宾进出, 防范突发事件。 5. 提前 1 小时进行地域性清场, 禁止无关人员进行接待区域, 接待结束即撤销。 6. 接待区域增设交通疏导员 1 名, 增设 4 个礼仪岗, 接待结束即撤离。</p>
<p>保安 负责 人</p>	<p>1. 提前 0.5 小时检查安全保障落实情况。 2. 做好人员调配。</p>	<p>1. 提前 0.5 小时检查安全保障落实情况。 2. 保持对接待的持续关注, 做好人员调配。</p>	<p>1. 提前 1 小时检查安全保障落实情况。 2. 配合相关部门预留领导专用车位 (保密情况除外), 设立绿色通道。 3. 全程跟踪接待, 做好人员调配。</p>

附 则

本标准由安徽电气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后勤保障部负责解释并监督执行。
本标准作为相关服务外包合同附件, 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安保服务考核标准及考核记录表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自查得分	考核得分	处罚项
1	制度建设	1. 门卫岗管理制度	5			有完善的规章制度、突发事件预案并执行；值班警卫熟悉掌握处理程序。
		2. 巡逻岗管理制度	5			
		3. 突发事件预警及处理报告制度	5			
2	门卫管理	1. 建立健全 24 小时轮班制度；	3			对违反制度的警卫及保安公司，第一次警告，以后将根据考核内容，给予处罚。对违反 6、8、9、10 条的，直接处罚，扣 200-500 元/次。
		2. 24 小时值班在岗，严禁脱岗现象；	3			
		3. 对可疑车辆进行排查、登记，及时上报，对外出物品进行核查；	4			
		4. 对进出校园车辆严格管理，停放有序；	2			
		5. 按规定着装，文明礼貌，禁止饮酒上岗；	3			
		6. 严禁参与打架斗殴事件；	3			
		7. 值班禁止携带被子或脱衣服睡觉；	2			
		8. 禁止对违章行为及园内纠纷事件视而不见；	2			
		9. 按规定做好值班记录；	2			
		10. 服从学校的领导及安排。	2			
3	消防管理	1. 有完善的消防安全检查制度；	3			配备专职的消防安全检查人员，消防安全检查、记录完整。学校检查发现未按规定要求进行消防安全管理的，直接处罚。存在隐患未上报的，扣 500-1000
		2. 配备专职的消防安全检查人员；	3			
		3. 消防安全应急预案完整有效；	3			
		4. 每周检查一次消防设施设备，记录完整；	2			
		5. 有完整的警卫消防安全培训计划并实施；	2			
		6. 对校区的消防设施设备有完整的台账。	3			

		元/次。
	7. 对突发消防安全事故能快速有序处置; 8. 按规定巡查管理区域、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	2
	1. 建立健全 24 小时轮班制度; 2. 24 小时值班在岗, 严禁脱岗现象;	3
	3. 按规定巡查管理区域、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 4. 按规定巡查管理区域, 管理校园内车辆有序停放, 对可疑车辆或可疑人员进行详细核查;	2
	5. 上、下课人员密集时段做好维护秩序, 严防群体性事件发生; 6. 按规定着装, 文明礼貌禁止饮酒上岗, 避免与师生发生冲突, 如遇到问题及时上报, 严禁参与打架斗殴;	2
4	7. 禁止对违规行为及园内纠纷事件视而不见; 8. 做好消防室视频监控管理职责以及消防报警管理; 9. 做好校园 110 报警电话接警工作, 及时处理师生报警情况; 10. 服从学校的管理要求。	3
5	1.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 保安人员业务能力及培训情况; 3. 意见(问题)反馈处理质效	3
6	考核结果	5
	检查考评结论: 检查考评人(综合服务中心): _____ 年 月 日 被检查考评人(外委单位): _____ 年 月 日	100

湖南米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米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米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